# 2023年第三期政府专职消防员

# 征召公告（建湖县）

为满足建湖县社会经济迅速发展对消防力量的需求，有效提升社会灾害防控能力，建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面向社会公开招录45名政府专职消防员。现将有关招录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征召计划**

本次征召政府专职消防员45名，其中战斗员25名，驾驶员20名。

**薪酬待遇**

（一）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情况

试用期3个月（含集中岗前培训），试用期工资待遇为4600元/月（含五险），转正后工资待遇为10万元/年/人（含五险一金、伙食费、被装费等）。

（二）实行等级晋升制度，等级依次为五级、四级、三级、二级、一级，等级晋升后年收入依次递增；实行职务晋升制度，可以晋升为副班长、班长、副队长（副指导员）、队长（指导员）等职务并享受相应职务补贴。

（三）在队执勤期间，政府专职消防队员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同样实行24小时执勤，单位承担提供统一的被装和集中食宿。

（四）每年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大病医疗保险，可免费参加统一组织的专业技术培训和年度体格检查。

（五）实行轮休制和年休制相结合的休息模式，同时享受补休假、婚丧假、产护假、工伤假、病假、事假等权利，从入职的第13个月起可申请年休假。

（六）享受交通出行、看病就医、参观游览等优惠政策。

**招录条件与范围**

（一）中华人民共和国男性公民，年龄18至28周岁。报名驾驶员岗位人员应持有地方B2级及以上驾驶证，驾龄满1年，且驾驶技能合格，年龄可以放宽至35周岁。

（二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，志愿从事消防工作，自愿服从准现役准军事化管理。

（三）具有高中同等学历（含）以上的文化程度，具有符合职位要求的文化程度和工作能力。

（四）身体条件、心理素质符合《消防员职业健康标准》（GBZ221-2009）和心理素质测试合格标准。

（五）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，无违法犯罪记录，符合征兵政审标准，个人征信情况良好。

（六）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可视情放宽年龄条件并优先录取：

1、具有大学专科同等学历（含）以上的文化程度；

2、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退出人员；具有政府专职消防队员从业经历，同时具有2年以上灭火救援实战经验的；退役士兵，须服役期满正常退役；

3、具有体育特长的；

4、具有起吊、举高、牵引等大型车辆驾驶和车辆维修资质的；具有绳索、水域、地震、山岳、车辆等救援资质的；具备其他消防队所需专业特长的。

（七）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不予录取：

1、受过刑事处罚或者涉嫌犯罪尚未结案的；

2、曾被行政拘留或有吸毒史的；

3、有个人不良信用记录的；

4、曾因违法违纪或严重违反规章制度等，被开除、辞退、解除劳动合同的；

5、曾因违反消防救援机构管理规定被辞退（解除劳动合同）的；

6、被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开除公职或辞退的，或者被军队除名或开除军籍的；

7、所提供的个人信息为虚假资料或故意隐瞒事实、伪造、编造学历证书、资格证书等材料的；

8、不适合从事消防救援工作的其他情形，或者其他不宜招录为政府专职消防队员的情形；

**招录流程**

（一）报名：采取现场报名的方式，应聘者须携带以下报名材料到建湖县消防救援大队（具体地址：建湖县明珠西路39号南楼二楼专职管理办公室）。

1、近期免冠1寸证件照。

2、身份证复印件1份。

3、学历证书原件及学信网在线验证报告复印件1份。

4、户口簿复印件一份1份。

5、无犯罪记录证明。

6、个人征信报告。

7、征召岗位相关证书及其他相关技能证书、学历证书、等级证书、获奖证书复印件等材料。

报名时间：2023年10月31日－2023年11月12日（工作日8:30—11:30,14:30—17:30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报名咨询方式：张尧天；

联系电话：18051719890、0515-86330119；

微信号：18051719890。

（二）体能和心理测试：通过资格初审的，进入体能和心理测试环节，体测项目为1500米、5×10米折返和俯卧撑。驾驶员岗位需进行驾驶员技能测试。

（三）政治审核：核实报名人员的姓名、年龄、户籍地址、实际居住地、本人及家庭主要成员现实表现等基本情况。有前科劣迹的人员，不予招录。

（四）体格检查：按照体能、心理及驾驶员技能测试的综合情况，评定进入体格检查人选。体检在指定的医疗机构进行，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承担，签订劳动合同后，可凭体检发票报销体检费用。体格检查参照《应征公民体格检查标准》中军队陆勤人员标准组织开展。

**公示和录用**

（一）建湖县消防救援大队根据招录对象体能测试、心理测试、政治审核、体格检查等情况，择优提出拟录用人员名单，面向社会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7个工作日。

（二）公示期满，根据公示情况，确定录用人员名单。对没有问题或者反映问题不影响录用的，按照规定程序办理录用手续；对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，不予录用；对反映有严重问题，但一时难以查实的，暂缓录用，待查实并作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录用。

（三）被录用人员集中培训考核合格后，应服从盐城市消防救援支队统一调度。

**办理手续**

政府专职消防员转正前，由盐城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进行为期3个月的统一集中培训，在培训中考核不达标的人员予以淘汰，考核达标的人员由用人单位组织签订劳动合同。符合条件的人员依法签订劳动合同，并签订《保密协议》、《无重大疾病承诺书》等规定。试用期3个月期间，发放试用期工资。

**征召提示**

此次征召工作由建湖县消防救援大队组织，本次招聘不委托第三方机构、不接受培训机构报名；不委托任何单位或个人举办考试、不收取任何报名考试费用；资格审查贯穿招录工作全过程，对提供虚假材料、故意隐瞒实情，及在应聘考核中作弊的，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录用资格。因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参加招录工作的视为自动放弃。

（附件）

报名表（二维码形式呈现）

|  |
| --- |
| 建湖县消防救援大队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招录报名表 |
|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相片 |
| 民族 |  | 婚姻状况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籍贯 |  | 身高 |  | 体重 |  |
| 意向地区 |  | 意向岗位 |  | 服从调剂 | 是□ 否□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家庭地址 |  | 个人特长 |  |
| 毕业院校 | 起止时间 | 学校名称 | 学历学位 | 专业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工作/服役经历 | 起止时间 | 单位名称 | 担任职务 | 证明人及电话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家庭成员及社会关系 | 称谓 | 姓名 | 身份证号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何时何地所受奖励 |  |
| 1. 本人提供的上述信息真实有效，如与事实不符，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。
2. 如被录用，请按规定的时间及时报到。如与原单位发生人事（劳动）争议等事项，均由本人负责协商解决。
 |
|  报名人员签字： 年 月 日 |